附件1

重庆大学第四届朗诵比赛活动规程

一、学院选拔赛

（一）比赛流程及要求

各学院设立分赛区，各学院分赛区需在2024年3月19日至3月30日内自行展开比赛，每个参赛作品的选手人数不少于6人，不多于20人，并推选队伍参与校级初赛。各学院至少推选1支队伍参与校级初赛，但推选队伍数量不得超过报名队伍总数的1/3。

参考比赛流程：2024年3月19日至3月30日期间参赛队伍填写报名表（附件2）提交至本学院分赛区。参赛选手须在同一学院内自由组队申报参赛，队伍报名后分赛区将朗诵原视频文件进行收集并评选。

参赛作品要求：参赛作品应为2024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1920\*1080横屏拍摄，格式为MP4，大小不超过500MB；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声；作品必须同期录音，不得后期配音。作品开头均须录制参赛单位和作品名称，并以“参赛单位+作品名称”命名，时长控制在5分钟以内。

为鼓励各学院同学积极参与本次朗诵比赛，研团委将依照各学院提交的学院分赛区参赛情况表（附件3）为参与学院分赛区的同学统一提供校级比赛的参赛证明。

（二）提交材料要求

学院分赛区比赛结束后，各学院将各参赛队伍的比赛报名表（附件2）、学院分赛区参赛情况表（附件3）、活动信息反馈表（附件4）统一交由学院团委书记签字、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，并按以下要求分类打包。

1.推选队伍材料。各学院将推选参与校级初赛队伍的报名表盖章扫描件、原视频按队伍归类打包，文件命名为“学院-重庆大学第四届朗诵比赛校级初赛报名材料”。

2.活动证明材料。各学院将附件3、附件4的盖章扫描件和其他举办学院分赛区比赛的证明材料，包括但不限于各参赛队伍报名表盖章扫描件、各参赛队伍的竞演照片和视频片段（10s左右）、通知证明、相关推文及新闻稿等宣传材料打包，文件命名为“学院-重庆大学第四届朗诵比赛活动证明材料”。

注：将上述两个文件于2024年3月30日晚22:00前打包发送至研团委文化部官方邮箱,压缩包和邮件主题均命名为“学院-重庆大学第四届朗诵比赛校级初赛报名材料及活动证明材料”。

3.人员更换说明书。参赛队员需为报名表中登记的人员，提交报名表后不可随意更替，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。若特殊情况下需要更换人员，参赛队伍应及时填写更换说明书（附件5）说明更换原因，交由学院团委书记签字、加盖学院团委公章，将电子扫描件及邮件主题命名为“学院-队伍-重庆大学第四届朗诵比赛参赛人员更换说明书”发送至研团委文化部官方邮箱。

二、校级初赛

（一）比赛形式及要求

2024年3月30日至4月5日期间，组委会对作品审核后，参赛队伍在微信视频号发布朗诵视频，带话题#盛世漾韶华奋进新征程@重庆大学研团委，即可正式参与校级初赛。每支参赛队伍限提交1个参赛作品，若提交多个参赛作品，则以最新提交的参赛作品为准。比赛按参赛作品评奖，团队参赛计1个奖项。

（二）评选方式及要求

2024年4月6日至4月12日期间，由专业评委、作品投票及作品人气值对参赛作品进行评比，共选出12支队伍进入决赛。参赛者可以以合适的方式邀请其他人为视频号点赞、转发或者将视频号转发至朋友圈、微信好友来增加作品人气。杜绝买票刷票行为，一经发现且证据确凿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作品获得的转发数以及微信投票获得的总票数将作为“最佳人气朗诵奖”的评判依据。

注：获得“最佳人气朗诵奖”的团队若没有进入12强，依然可参与决赛风采展示。

三、校级决赛

决赛阶段，12支入围队伍进行线下朗诵竞演，时长控制在5-8分钟，由专业评审和大众评审打分，共决出一等奖一名、二等奖两名、三等奖三名和优秀奖六名。